



痰液培養檢體採檢說明

一、採檢注意事項：

1. 留取早上起床清晨第一口痰液最佳。
2. 用力咳出肺部深處的痰液，而不是咳出唾液或喉頭分泌物
3. 檢體若無法馬上送檢，應先置於冰箱(4-8°C)保存，但勿超過3天。

二、採檢方法：

單次痰液檢驗：

1. 取痰前先刷牙或以水漱口。
2. 將無菌容器的瓶蓋打開，將痰液直接咳入無菌容器內，將無菌痰盒的蓋子栓緊放入夾鏈袋中。

多次痰液檢驗：

1. 取痰前先刷牙或以水漱口。
2. 將無菌容器的瓶蓋打開，將痰液直接咳入無菌容器內，將無菌痰盒的蓋子栓緊放入夾鏈袋中。
3. 請將瓶蓋鎖緊，置於冰箱(4-8°C)保存。
4. 第二天再取一無菌容器，同上述操作採檢。
5. 第三天再取一無菌容器，同上述操作採檢。

注意事項：

❶請將收集好之痰液檢體，儘速送交二樓抽血櫃台，非上班期間請送到七樓檢驗醫學科。

❷如有疑問或不清楚之處，請撥電話詢問。

詢問時間：星期一至星期六 上午8:00-23:00

詢問電話：(02) 2431-3131 轉 2649、2650 (檢驗室)